

臺南市110學年度雙重特殊學生親職教育講座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
- (二)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
- (三)110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臺南市政府辦理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方案計畫

二、目的：

- (一)推廣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模式，建立跨類合作機制。
- (二)提供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適性輔導措施，支持優勢才能發展。
- (三)強化身心障礙資賦優異教育專業知能宣導，落實融合教育理念。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鹽水區鹽水國民小學

五、參加對象：

- (一)雙重特殊學生家長(兼具「資優」及「身心障礙」兩種特質)
- (二)欲了解資優鑑定相關資訊，對本主題有興趣之家長

六、辦理日期及時間：111年7月20日（星期三）18:00至21:00。

七、辦理地點：(原訂於鹽水國小視聽教室改為遠距線上進行) 請進入會議連結(meet.google.com/hbq-fnfs-jme)參與講座。

八、報名方式：請上網填寫Google表單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yAMf2gykhfcmLoz19>

九、預期效益：

- (一)透過親職講座，倡導優質親子陪伴，促進良好親子關係。
- (二)協助家長了解資優學生特質，建立正確資優教育概念。
- (三)建立學校、家長之良性互動，共同引導學生適性發展。

十、課程內容：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演講者/主持人
18：00～21：00	開幕式	王惠足校長、教育局長官
	雙重特殊學生輔導的重點	臺南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陳英豪教授
	中場休息	鹽水國小
	雙重特殊學生輔導實務的分享	臺南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陳英豪教授
	中場休息	鹽水國小
	資優教育 Q&A	臺南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陳英豪教授
	綜合座談	教育局長官、陳英豪教授

十一、附則：參加研習之人員及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惠予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十二、獎勵：辦理相關工作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十三、本計畫呈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